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基本情况

1、2023 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 70152082_A01 号审计报告，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08,162,354.73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995,905,377.78 元，加 2022 年末未分配利润 953,796,462.90 元，扣减派发 2023 年度现金红利 509,427,766.00 元，减 2023 年计提的盈余公积 99,590,537.78 元。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340,683,536.9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本公积余额为 5,635,796,808.36 元，其中：股本溢价 5,560,731,473.95 元。

2、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公司 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729,811,694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 8,254,817 股后的股本 721,556,877 股为基数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



利 721,556,877.00 元（含税）。在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期间，如果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发生变动，将保持利润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0 元（含税）。

二、相关审核及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规划，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股东和投资者的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经营现状、可持续发展和资金使用规划，符合《公司章程》和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三、其他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